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0466995\_A01 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签发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现根据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对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这些情况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是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下列资料和数据均完全摘自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7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除了为出具上述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其实施其他额外审计程序。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请见附件“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本专项说明仅供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场所报送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田志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志勇



姜长征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长征


中国 北京

2018 年 4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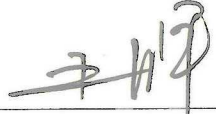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总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 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 经营范围包括贷款业务。本行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开展, 不属于一般意义上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范畴。有关本行与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 已在本行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未在本表列示。

  
李捷

法定代表人

  
王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兰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